

无处藏身

——卢俊义的悲剧(之四)

□胡杨

卢俊义的成功,在于他的自负。卢俊义的正负,成就了他“北京大名府第一等长者”的名声。卢俊义的悲剧,也在于他的自负,让他迷失了自己前行的方向。

卢俊义的正负,主要表现在这样三个方面:

一是视梁山如草芥。

在卢俊义的眼里,那梁山泊的好汉都是一帮贼男女,“我观他如同草芥,兀自要去特地捉他。”只有捉了梁山贼人,他卢俊义才能算个真正的男子汉大丈夫,才可以青史留名。

所以,卢俊义一见了李逵,便大声喝道:“快教宋江那厮下山投拜!倘或执迷,我片时间教你人人皆死,个个不留!”

见李逵、鲁智深、武松同他斗不到三回合,便都回身走了,卢俊义就哈哈大笑:“我不赶你。你这厮何足道哉!”

二是视自己如鸿鹄。

卢俊义名义上是去东岳泰山烧香消灾,实际上却早早备下了表其心志的白绢旗和绑缚贼人的熟麻索,想要凭着自己的一己之力,捉了宋江这伙贼首解上京师,请功受赏。

卢俊义之所以会这样做,原因很简单,那就是他觉得梁山贼人这些“燕雀”,怎么敢和他卢俊义这样的“鸿鹄”厮拼呢?他们根本就不是他卢俊义的对手。

三是视家人如无物。

卢俊义在卢府是一言九鼎的,那些家里人在卢俊义的眼里都不值一提。

李固、燕青和贾氏都反对卢俊义去东岳泰山烧香消灾,卢俊义听了当即大怒道:“若是哪一个再阻我的,教他知我拳头的滋味。”于是,众人全都不敢再言了。

可是,卢俊义在家里虽然这么强势,但对家里的情况却一点也不清楚。有这样一个细节,很能表现卢俊义的正负性格。

小说写道,李固押着车仗出发时,贾氏目送着李固远去的背影,默默流泪。而第二天卢俊义起身离家时,贾氏只是平静地说道:“丈夫路上小心,频寄书信回来。”

可自正的卢俊义,对贾氏前后两天截然不同的表现竟然置若罔闻,一点也没有觉出什么异样来,而且还对李固器重有加。甚至后来燕青把李固与贾氏两个的好情告诉卢俊义,并告诉卢俊义此番回家必中他们的圈套时,卢俊义仍不相信。

卢俊义喝道:“我的娘子不是这般人,你这厮休来放屁!”

燕青道:“主人脑后无眼,怎知就里?主人平昔只顾打熬气力,不亲女色,娘子旧日和李固原有私情,今日推门相就,做

了夫妻;主人回去,必遭毒手!”

卢俊义大怒,喝骂燕青道:“我家五代在北京住,谁不认得?量李固有几颗头,敢做恁般勾当?莫不是你做出歹事来,今日倒来反说!我到家中问出虚实,必不和你干休!”

燕青痛哭着拜倒在地,拖住卢俊义的衣服不让他回家。可是,卢俊义一脚踢翻了燕青,头也不回地进城去了。

这卢俊义,可真是自正得可以。

难怪金圣叹要在贾氏泪送李固这一句下这样批道:“看他写娘子流泪乃在今日,不在明日,妙笔。”而袁无涯本则批得更明了:“隐伏情事,妙甚。”

那么,为什么说卢俊义的一生是悲剧的一生呢?

卢俊义原先在北京城里时是“河北三绝”、“大名府第一等长者”,那日子过得平静而富裕。正因为宋江要寻个破解晁盖遗嘱困境的突破点,于是,就在宋江与大圆和尚的一番闲谈中,卢俊义莫名其妙地就中奖了。卢俊义的人生命运,就此发生了根本性的改变。

吴用假扮算命先生,来北京城赚取卢俊义上梁山。而心高气傲的卢俊义从吴用的言行中,发现了自己实现人生抱负的契机。于是,卢俊义明知山有虎,偏向虎山行,执意要上梁山捉拿贼人,想以此来博个名声,谋个功名。

就这样,这位“北京大名府的第一等长者”,因了此次的梁山之行而入了梁山的圈套,九死一生之后,最终只得上山落草,成了一枚助宋江上位、帮宋江出征的重要棋子。

但是在宋江的眼里,卢俊义永远只是一枚棋子,尽管非常的重要。因为在梁山的宋吴体系中,卢俊义虽然名义上是梁山的二把手,但他在梁山永远只有执行权,却从来没有一丁点的决策权,他总是游离在梁山的权力核心之外。

悲催的是,在朝廷的眼里,卢俊义却显然是梁山的核心人物。你看梁山英雄排座次时,那高高飘扬在忠义堂前的两面红旗,不是一面写着“山东呼保义”,一面写着“河北玉麒麟”吗?

所以,为了彻底剿灭宋江的力量,朝廷的奸佞们就先拿卢俊义下手了。于是,一心想要“衣锦还乡,图个封妻荫子”的卢俊义,又稀里糊涂地成了朝廷向梁山所开的第一刀,中了高俅等奸佞所下的水银之毒,跌落淮河而亡。

难怪小说编写者写到这里,要极其不平地感叹道:“可怜河北玉麒麟,屈作水中冤抑鬼。”

余象斗本评卢俊义的结局,有句很中肯的话:“早听燕青之言,不致有今日。”但问题是,聪明而又自正的卢俊义,怎么会听那小乙哥的语言呢?

卢俊义的悲剧,说明一个人不管能耐有多大,也不能太狂妄、太自大,否则,作为“北京大名府第一等长者”的卢俊义,何至于落得这样一个令人唏嘘的结局呢?

最后,我们再来说卢俊义那两首不一样的反诗。

卢俊义的反诗,其实就是吴用让卢俊义题写在自家白粉壁上的那四句卦歌。在小说中,这首反诗一共出现过三次。但奇怪的是,这首诗的内容,前后却并不一致。这就颇为蹊跷了。

这首诗的第一次出现,是在小说第六十一回。当时是由吴用口述,卢俊义亲笔书写在白粉壁上的。诗的内容是这样的:



“芦花丛里一扁舟,俊杰俄从此地游; 义士若能知此理,反躬逃难可无忧。”

这首诗的第二次出现,还是在小说第六十一回。诗的内容与前述一样,只不过出现的形式,变成了阮小七口里所唱的山歌。

这首诗的第三次出现,是在小说第六十二回。当时,李固欲下山回北京,吴用特意去金沙滩前送行。

吴用把李固叫到自己跟前说道:“你的主人,已和我们商议定了,今坐第二把交椅。此乃未曾上山时,预先写下四句反诗,在家里壁上。”

但是,在吴用的嘴里,这首诗却与之前的那首不一样了。诗曰:

“芦花荡里一扁舟,俊杰那能此地游; 义士手提三尺剑,反时须斩逆臣头。”

我们如果把这首前后不一的诗对照着读一读,就会感到很奇怪了。这藏头诗每句诗的第一个字虽然都是一样的,连起来读仍然是“芦(卢)俊义反”这四个字,但是诗句的内容却完全不一样了。

这首前后不一的诗,文采虽然不咋的,但却是吴用亲自拟写的。那么,作为诗的原创者,吴用为什么会说得前后不一呢?难道是吴用的记忆力变差了,同李固说时讲错了内容?

答案显然是否定的。因为这首诗既然是吴用原创的,那么一般来说,吴用记错的可能性是极小的。你看,那大字不识一箩筐的阮小七,不是唱得挺顺溜的?他阮小七之所以会唱得这么顺溜,还不都是他吴用教的?

那么,问题就来了。既然吴用不太可能记错诗句,那么,吴用为什么会告诉李固一首不一样的诗呢?

何心先生看出了这里面的问题,但何心先生却觉得解释不通。所以,他在《水浒研究》一书中这样写道:“何以要更改?我们找不出一些理由。”

其实,我们如果从宋江、吴用让卢俊义上梁山的目的出发,来探寻吴用此举的理由,答案还是十分清楚的,那就是吴用这样做是故意为之。

因为吴用告诉李固的那首诗,“反”意更浓了。诗的第一、二句,与原诗意思基本一致,只是把“丛里”改成了“荡里”,把“俄从”改成了“那能”。但是诗的第三、四句“义士手提三尺剑,反时须斩逆臣头”已与原诗完全不同了,是明明白白地在与朝廷唱反调,摆明了要与朝廷公开作对了。

如果这不是首反诗,那又是什么呢?

有的看官看到这里可能要问了,吴用难道是个弱智吗?他这样明摆着信口雌黄,只要李固回去后对着那白粉壁一比对,他吴用不就露馅了吗?

其实,各位看官的担心是多余的。吴用此举的目的只有一个,那就是要帮助李固加深对卢俊义“谋反”这一事实的印象,坐实卢俊义“谋反”的罪名。至于吴用所讲的诗里的准确内容,在梁山上早已吓得找不着北的李固,哪里还会记得清清楚楚,回到家里去再作比对比呢?

所以,吴用故意改动诗句的内容,就是想连同卢俊义“今坐第二把交椅”这句话一起,帮助李固来坐实卢俊义“谋反”的罪名。吴用的用心,真不可谓不险恶。

对此,袁无涯本有句眉批,说得很到位:“只改换几字,便见笔舌灵活。”

结果,吴用的寥寥数语,再加上李固的贪婪之心,着实断送了卢俊义的归家路,直接把卢俊义送上了断头台。

三江月 / 悦读

责编李菁 审读胡红亚 美编周斌 照排余佳维
2021年11月26日 星期五



漫画 吴玉涵